

公司代码：600319

公司简称：亚星化学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韩海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伦秀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琳琳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20,868,980.32	1,301,131,700.80	24.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094,228.23	64,582,907.11	-11.6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49,966.32	89,062,336.80	-134.53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2,585,373.16	521,056,200.09	-95.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88,678.88	12,719,124.88	-158.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07,035.26	12,458,982.56	-165.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1	29.49	减少41.8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4	-1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4	-15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5,617.4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	190,209.75	

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470.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合计	718,356.3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5,37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光耀东方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	12.67	0	冻结	4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潍坊亚星集团有限公司	23,832,797	7.55	0	冻结	23,832,797	国有法人
深圳中安汇银一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2,737,632	4.04	0	质押	12,737,632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中安鼎奇二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800,229	3.74	0	质押	11,800,229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中安鼎奇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479,501	3.64	0	质押	11,479,501	境内非国有法人
余振冀	6,420,084	2.03	0	无	0	未知
深圳中安汇银四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636,600	1.79	0	质押	5,636,6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8号	4,745,000	1.5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7号	4,744,700	1.5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9号	4,658,814	1.4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光耀东方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0
潍坊亚星集团有限公司	23,832,797	人民币普通股	23,832,797
深圳中安汇银一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2,737,632	人民币普通股	12,737,632
深圳中安鼎奇二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800,229	人民币普通股	11,800,229
深圳中安鼎奇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479,501	人民币普通股	11,479,501
余振冀	6,420,084	人民币普通股	6,420,084
深圳中安汇银四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636,600	人民币普通股	5,636,600
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8号	4,7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45,000
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7号	4,744,700	人民币普通股	4,744,700
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9号	4,658,814	人民币普通股	4,658,81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上述表格中深圳中安汇银一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中安鼎奇二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中安鼎奇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中安汇银四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四位股东普通合伙人均为潍坊裕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其控制上述四位股东所持公司的全部股份合计 41,653,96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2%，为公司第一大股东。2、上述表格中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 8 号、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 7 号、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 9 号及未进入前十大股东中的深圳长城汇理六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2,282,100 股）、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 7C 号（持股 2,154,915 股）、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 7B 号（持股 1,700,000 股）、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 7E 号（持股 1,697,500 股）、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 7D 号（持股 1,590,000 股）、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 7A 号（持股 1,590,000 股）、深圳长城汇理三号专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长城汇理并购基金华清 5 号（持股 1,350,000 股）共计十位股东的普通合伙人均为深圳长城汇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其控制上述十位股东所持公司的全部股份合计 26,513,02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40%，为公司第三大股东。3、上述表格中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均不是《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比率%	备注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177,396.57	1,991,191.23	7,944.30	注 1
应收票据	7,571,790.49	10,151,495.43	-25.41	注 2

应收账款	38,038,400.45	54,325,023.89	-29.98	注3
应收款项融资	51,958,813.69	25,080,784.76	107.17	注4
预付款项	8,248,820.20	1,159,971.85	611.12	注5
其他应收款	9,388,236.60	63,367.60	14,715.52	注6
存货	73,389,549.55	91,940,446.20	-20.18	注7
在建工程	63,792,386.20	4,008,314.72	1,491.50	注8
应付账款	27,694,448.76	90,641,845.72	-69.45	注9
长期应付款	600,000,000.00	160,000,000.00	275.00	注10

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比率%	备注
营业收入	22,585,373.16	521,056,200.09	-95.67	注11
营业成本	19,436,910.49	456,704,505.77	-95.74	注11
税金及附加	1,625,206.61	4,431,264.93	-63.32	注11
销售费用	2,022,969.78	15,204,514.60	-86.69	注11
管理费用	8,809,956.66	15,509,798.37	-43.20	注11
研发费用	449,597.31	1,132,560.39	-60.30	注11
财务费用	185,383.93	15,614,573.47	-98.81	注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49,966.32	89,062,336.80	-134.53	注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15,794.71			注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40,022.18	-50,934,697.09	-41.02	注11

注1: 主要是本期末(T+0)银行理财产品较期初增加1.58亿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收回全部本息。

注2: 主要原因是公司停产后销售量减少,收到的票据减少

注3: 主要原因是公司停产后销售量减少,部分客户回款后应收账款减少

注4: 主要原因是公司停产后销售量减少,收到的票据减少

注5: 主要原因是本期预付中介机构重组费用660万元。

注6: 主要原因是本期向潍坊市昱航贸易有限公司借款900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收回借款本金。

注7: 主要是停产后部分产成品对外出售,库存减少。

注8: 主要是新厂区开工建设支出。

注9: 主要原因是应付原材料货款较期初减少。

注10: 原因是本期收到政府拨付的企业搬迁项目补偿款4.4亿元。

注11: 根据市政府的相关部署安排,公司于2019年10月底将全部生产装置关停,本期仅对部分库存产成品进行销售。本期与搬迁有关支出比如借款利息、生产工人工资社保等均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搬迁损失进行归集核算,收到的政府拨付的搬迁补偿计入专项应款,同时新厂区的建设正在有序进行中,因此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较基期变动较大。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公司新厂区相关项目的议案》,为进一步推进搬迁工作,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潍坊亚星新材料有限公司在位

于昌邑市下营工业园区的新厂区建设5万吨/年CPE装置项目、12万吨/年离子膜烧碱装置项目及1.2万吨/年水合肼（浓度100%）项目。目前，上述项目正在顺利推进建设之中，公司将尽快建成并恢复生产，同时利用本次迁建机会，更新装备水平和工艺技术，实现产业转型升级。

2020年1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正在推进中，相公司将在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正处于停产搬迁期间，几乎无正常经营收入来源，因此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

公司名称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韩海滨
日期	2020年4月29日